

正本

發文方式：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財團法人藥害救濟基金會 函

地址：10092臺北市中正區愛國東路
22號10樓

承辦人：王小姐

電話：(02)2358-7343#351

傳真：(02)2358-4098

Email：tdrf-event@tdrf.org.tw

受文者：台北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4月7日

發文字號：藥濟企字第112300000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南部場議程、中部場議程、北部場議程

主旨：本會將舉辦三場「醫療器材上市後子法規及通報系統說明會」，敬請協助轉知所屬會員/所轄業者報名參加。

說明：

- 一、為完善國內醫療器材上市後安全監督管理機制，本會受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委託辦理旨揭說明會，期提升醫療器材商及相關從業人員對最新醫療器材管理法及通報系統使用之知能，維護醫療器材使用之安全。
- 二、三場說明會謹訂於112年6月26日(南部場)、112年6月30日(中部場)、112年7月28日(北部場)辦理，各場次報名網址及活動相關資訊詳如附件。

正本：臺北市政府衛生局、新北市政府衛生局、桃園市政府衛生局、臺中市政府衛生局、臺南市政府衛生局、高雄市政府衛生局、新竹縣政府衛生局、苗栗縣政府衛生局、彰化縣衛生局、南投縣政府衛生局、雲林縣衛生局、嘉義縣衛生局、屏東縣政府衛生局、宜蘭縣政府衛生局、花蓮縣衛生局、臺東縣衛生局、澎湖縣政府衛生局、金門縣衛生局、基隆市衛生局、新竹市衛生局、嘉義市政府衛生局、連江縣衛生福利局、台灣醫療暨生技器材工業同業公會、中華民國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台北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新北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桃園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台中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台灣省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彰化縣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嘉義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台南市直轄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台南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高雄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高雄市直轄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屏東縣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台灣省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台北市美國商會政府及公共事務部(美國商會醫療器材委員會)、歐洲在台商務協會、台北市日本工商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助聽器同業聯合協進會、中華民國助聽器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台北市助聽器商業同業公會、桃園縣